

广西外国语学院教务处

教务发〔2022〕64号

关于2022年广西外国语学院 辅修专业与辅修学士学位工作的通知

为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培养的要求，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拓宽学生的知识面，培养具有交叉学科知识和技能复合型人才，优化学生知识结构，增强学生的适应性和就业能力，鼓励学有余力的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辅修专业与辅修学士学位，具体通知如下：

一、招生专业与教学计划

(一) 2022年招生专业

序号	辅修专业名称	学制	授予辅修学士学位	招生面向专业	咨询地点	咨询QQ群
1	泰语	3	文学学士	除东南亚语言文化学院、欧美语言文化学院、文学院外，其他专业学生均可报名	文化园112	789800162
2	越南语	3	文学学士			
3	日语	3	文学学士			
4	英语	3	文学学士		明德楼513	622403520
5	国际经济与贸易	3	经济学学士	除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工程、经济与金融、税收学等专业外，其他专业学生均可报名	大同楼D202	750714763

序号	辅修专业名称	学制	授予辅修学士学位	招生面向专业	咨询地点	咨询QQ群
6	学前教育	3	教育学学士	除教育学院外，其他专业学生均可报名	知新楼B124	767854063
7	人力资源管理	3	管理学学士	除工商与公共管理学院所属专业、跨境电子商务、财务管理、审计学等专业外，其他专业学生均可报名	大成楼D522	923750318

(二) 教学计划

1. 辅修专业与辅修学士学位培养方案由开办学院根据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参照该专业本科培养方案制订，经教务处审定后实施。

2. 辅修专业培养方案总学分不低于 46 学分，辅修学士学位培养方案总学分不低于 54 学分。

二、报名条件及程序

1. 报名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的 2021 级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可申请辅修专业教育：

- (1) 政治素质好，身体健康，学有余力；
- (2) 已修满主修专业第一学年规定的学分；
- (3) 申请的辅修专业与主修专业须分属不同本科专业大类，且在校期间限修读一个辅修专业；
- (4) 符合辅修专业开办学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报名程序及资格审查

符合修读条件的学生填写《广西外国语学院辅修专业与辅修学士学位修读申请表》向辅修专业开办学院提出申请，经学生所在学院审核、辅修专业所在学院审核、学校审批后公布正式录取名单。

(1) 8月31日-9月4日咨询、提交申请表(上学期已交修读申请表的同学不用重复提交)

(2) 9月5日-12日公布确定开班专业、缴费报到

三、学制与学费

学制三年，辅修专业学费共 10350 元，辅修学士学位学费共 12150 元，分三年缴费，缴费时间另行通知，具体如下：

辅修类型	总学费 (元)	每年缴费标准(元)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辅修专业	10350	3450	3450	3450
辅修学士学位	12150	4050	4050	4050

四、学费补贴

为大力支持辅修的学生，学校特别给予报读学生学费补贴。给予报读英语、学前教育专业学生 3000 元补贴，给予报读泰语、越南语、日语、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学生 5000 元补贴。

五、学习形式

泰语、越语专业原则上 20 人以上开班，其他专业原则上 30 人以上开班，课程学习从本科第三学期开始，上课时间一般安排在晚上或周末。

六、学籍与成绩管理

1. 课程考核与成绩记载按照《广西外国语学院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管理。

2. 学生不变更学籍，仍由主修专业所在学院进行管理。因特殊原因不能继续进行辅修专业学习者，应向开办学院提出书面停修申请。

3. 在辅修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止其辅修资格：

(1) 辅修期间所修辅修专业课程经一次重新学习后，不及格课程学分累计达到 10 学分者；

(2) 在规定时间内不按时办理选课、交费、注册等手续者；

(3) 严重违反校纪校规受学校记过及以上处分者。

七、辅修证书颁发

1. 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学生在取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的同时，修满辅修专业全部课程并取得规定学分，可颁发辅修专业证书。按国家教育部《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的规定，学生获得的辅修专业证书，标注在主修学历证书注册信息中。

在学信网查询主修专业证书同时，可以查询辅修专业信息。辅修专业证书与学历证书配合使用，一般不单独作为学历证书使用。

2. 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学生在取得主修专业学士学位证书的同时，修满辅修专业学士学位全部课程并取得规定学分，且符合学校规定的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可授予辅修学

士学位。

根据教育部发布的《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学位〔2019〕20号),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

3. 未达到颁发辅修专业证书或授予辅修学士学位条件的,已修读课程成绩可记入成绩档案,已修读的辅修专业课程可申请转换为主修专业的通识选修课程,最多不得超过4学分(非艺术类及创新创业类课程学分)。

广西外国语学院教务处

2022年8月31日

教务处